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5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一条中关于“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的规定，公司于2022年5月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召集人于本次会议上做出了相应说明。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交易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新）》。鉴于公司2017年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交易时采取假设开发法进行评估并作为定价依据的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房地产企业的四个房地产开发项目在业绩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业绩，业绩承诺方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根据吸收合并交易业绩承诺相关协议约定须对本公司补偿股份4,626,334股（按吸收合并交易时的股票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计算，含2021年度利润分配，每股派送现金0.25元），同意本公司与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注销业绩补偿股份4,626,334股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721,160,272元减至1,716,533,938

元。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吸收合并交易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公告（新）》（编号：2022-04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赵时运先生、刘家静先生、牛曙东先生、杨广亮先生、戴良军先生和李有贵先生回避了表决，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新）》，由于公司拟实施吸收合并交易业绩承诺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事项，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减少，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新）》（编号：2022-04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将原定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 9:30 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2 年 5 月 23 日 9:30 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和增加临时提案并延期召开的公告》（编号：2022-05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2 日